

证券代码：000042

证券简称：深长城

公告编号：2005-38号

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〇五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召开时间：2005 年 12 月 26 日上午 9：00
2. 召开地点：本公司三楼会议室（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 2010 号圣廷苑酒店东区裙楼）
3. 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4.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 出席对象：（1）截止 2005 年 12 月 19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深长城 A 股东及其授权委托代理人。（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收购上海振川物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该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分别于 2005 年 11 月 16 日和 2005 年 11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 www.cninfo.com 上刊登的深长城 2005—36 号公告和深长城 2005—37 号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1) 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2)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法人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3)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 登记时间：2005 年 12 月 20 日至 2005 年 12 月 25 日上午 8：30—12：00 和下午 2：00—5：30。

3. 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 2010 号圣廷苑酒店东区裙楼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三楼战略与投资部

四、其它事项

1. 联系电话及传真：(0755) 83789776；邮政编码：518028；联系人：宋小姐

2. 会议费用：会期半天，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市长城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对会议审议议案的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2005 年 12 月 日

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